

证券代码：600537

证券简称：亿晶光电

公告编号：2022-052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聘请 2022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 原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信永中和”）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及前任会计师的异议情况：鉴于信永中和已连续 12 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公司拟不再聘请信永中和为审计机构，公司对信永中和多年的辛勤工作表示由衷感谢！公司已就会计师事务所变更事宜与原聘请的信永中和进行了沟通，信永中和对变更事宜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1. 基本信息

名称：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成立日期：2013 年 10 月 22 日

组织形式：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北京市朝阳区慈云寺北里 210 号楼 1101 室

首席合伙人：黄锦辉先生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利安达合伙人（股东）45 人，注册会计师 378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人数超过 163 人。

2021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41,239.24 万元，审计业务收入 32,351.12 万元，证券业务收入 8,364.82 万元。2021 年度，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上市公司年报审计项目 23 家，收费总额 2,695.00 万元，涉及的主要行业包括：制造业、采矿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教育、金融业等。公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1 家。

2. 投资者保护能力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截至 2021 年末计提职业风险基金 3,794.95 万元、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5,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不存在执业行为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 诚信记录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0 次、自律监管措施 0 次。

(二) 项目信息

1. 基本信息

拟签字项目合伙人：周阿春先生，1994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09 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从 2022 年度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审计报告的上市公司 1 家。

拟签字注册会计师：石卫红女士，1996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14 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并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0 家、股转系统挂牌公司 10 家。

拟担任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周伟豪先生，2019 年获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质，2020 年开始在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执业，202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相关审计业务，2022 年开始为本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近三年签署和复核的上市公司 1 家。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近三年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受到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业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无受到证券交易场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等情况。

3. 独立性

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及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等从业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公司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利安达协商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审计业务合同。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信永中和是首批获得证券执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建立了完备的质量控制制度和内部管理制度，从事过大量各类证券服务业务，拥有一支经验丰富的专业队伍，是我国最早从事证券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信永中和已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 12 年，对公司 2021 年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进行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公司不存在已委托信永中和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又解聘的情况。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截至 2021 年度审计工作结束，信永中和已连续为本公司提供了 12 年财务审计服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服务。为保证审计工作的客观性，公司拟改聘利安达负责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并授权管理层根据审计范围和审计工作量，参照有关规定和标准，与利安达协商确定公司 2022 年度审计费用并签订相关审计业务合同。

（三）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新聘审计机构事宜与信永中和进行了事前沟通，信永中和对此无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相关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批，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根据《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

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有关要求，积极做好有关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审计委员会审议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对利安达的基本情况、执业资质相关证明文件、业务规模、人员信息、专业胜任能力、投资者保护能力、独立性和诚信状况等进行了充分了解和审查，认为利安达具备相关业务审计从业资格，能够满足公司审计工作需求。因此，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同意拟聘请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度审计机构。

四、独立董事关于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事前认可及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独立的法人资格、具备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资质，多年来秉承客观、公正、独立的工作原则为多家上市公司提供审计服务，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对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要求。我们同意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同意将此选聘方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公司独立董事独立意见：此项聘请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获得我们的一致同意。经审查，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有从事证券业务资格及从事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职业素养与丰富经验，其独立性与诚信状况良好，能够满足公司2022年度对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要求。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与审计需求，我们同意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公司此次聘请利安达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担任本公司2022年度的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有利于保障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五、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7 月 12 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以 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请利安达为公司 2022 年度财务报告和内部控制的审计机构。

六、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亿晶光电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7月13日